

中石化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石化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关于聘任财务总监事项，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议及审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后，公司于2023年12月13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同意聘任魏钢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财务总监，聘期同第八届董事会。

一、独立董事的意见

经过对魏钢先生作为公司财务总监人选的有关情况的调查和了解，确认魏钢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处分；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也未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发现《公司法》第146条规定的禁止任职情况以及被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形。魏钢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我们认为魏钢先生符合公司财务总监任职资格，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公司提名、聘任财务总监的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同意聘任魏钢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

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意见

经审核，确认魏钢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处分；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也未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发现《公司法》

第 146 条规定的禁止任职情况以及被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形。魏钢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魏钢先生为会计硕士，高级会计师，曾任公司下属江钻公司财务计划部副部长、部长、总会计师，现任公司财务计划部经理，具有多年财务工作经验，熟悉公司财务管理及资本市场运作，专业能力强，具备任职公司财务总监的能力和条件。同意聘任魏钢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 1、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 3、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决议。

特此公告。

中石化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2月14日

附：魏钢先生简历

魏钢，男，汉族，1973年出生，高级会计师，会计硕士。魏钢先生历任武汉建工（集团）天泰有限公司财务人员；大信会计事务所项目经理；江汉石油钻头股份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总部）财务经理、计划财务部财务会计处经理、总部财务管理处经理、财务部副部长、审计部部长；中石化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江钻事业部财务计划部部长、总会计师；中石化江钻石油机械有限公司总会计师；2020年7月至今任本公司财务计划部经理。

魏钢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也未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未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魏钢先生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条件。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魏钢先生持有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11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115%。